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文件

郑工商金水〔2016〕9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2016年度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科（室）、所：

现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2016 年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组织学习。

2016 年 4 月 7 日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2016 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金水区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16 年金水区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区工作意见〉的通知》（金治区【2016】1 号）精神，积极推进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加强社会各领域依法治理，为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作出积极贡献，结合我分局工作实际，特制定 2016 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和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重要指示，按照区委、区政府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以服务省会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广大消费者和企业的合法权益为着力点，切实增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营造更加公平公正、安定有序的经济环境作出贡献。

二、组织领导

成立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2016 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李 珉

副组长： 董春喜 梁秋生 张军生 关晓辉 郝邵宏
周惠康

成 员： 卢建国 陈晓颖 王书雄 肖向清 史机敏
张 南 赵 华 李 军 孙大庆 张宝华
周旭武 潘 雷 郝保滨 马拥军 蔡卫超
朱国增 陈文利 王燕平 赵 凯 崔鹏生
李丽静 李道杰 薄建伟

三、工作重点

（一）强化法治宣传教育

1. 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宣传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部门制定年度学法计划，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认真组织好分局党组中心组的学习，党组每两个月学法不少于一次，一次不少于半天，领导班子学法用法活动落实到位，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努力实现领导方式和管理方式的转变，全年撰写学习笔记不少于六篇。

2. 开展法律培训活动。通过举办培训班、聘请专家讲座、网络在线学习等形式，结合工作和形势需要，就与岗位职责密切相关的工商登记改革、工商市场监管、消费维权等法律法规，对

干部职工有计划地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全年干部职工要参加本局举办的法制培训 2 次以上。

3. 组织法律学习考试。结合自身实际，采取科室负责人组织学法，有计划的组织集中听课或个人自学，确保每个干部职工每年自学法律知识的时间不少于 40 学时，学习笔记不少于 4 篇。分局将不定期对学法情况进行检查，年底将结合行政执法证年审对学法情况进行法律测试。同时要积极参加全区组织的统一学法考试，加强对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的考核评估，推动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依据。

4. 组织参加社会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一是深入宣传商事制度改革涉及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政策措施，增强社会各界对市场准入和监管制度的了解，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二是深入宣传工商市场监管法律法规规章，增强各类市场主体法治观念，提高市场主体依法经营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三是深入宣传消费维权法律法规规章，增强广大消费者法律意识，提高消费者依法维权能力；四是突出宣传重点，创新形式载体，注重宣传实效，深入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

（二）加强依法治理

1. 开展“法治金水”创建活动，深入推进部门行业依法治理，结合工商部门的自身职能和特点，积极开展整治无照经营、打击传销、打击非法广告、12315 法治宣传日等富有部门行业特

色的依法治理专项活动，同时深入开展诚信文明经营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创建等活动，落实行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提高部门行业治理法治化水平。推进机关民主政治建设，实行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政务公开，创建法治和谐单位。

2. 健全单位规章制度，把工商部门的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管理轨道，积极开展“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全面加强部门法治建设，干部职工法律素质显著增强，依法办事能力进一步提高，减少行政败诉案件的发生和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执法合格率和执行率显著提高，不发生重大违法违纪事件。

3. 落实“五单一网”改革，坚持依法严格执法，加强行政法治建设，推进依法行政；落实执政为民各项措施，不发生侵害群众利益，损害经济发展环境的事件。

4. 积极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平安金水建设活动，完成综合治理目标任务；推进本部门依法治理，改进机关作风，及时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实现人民群众对本部门工作满意率达80%以上。

（三）突出法治文化建设

1. 开展法治文化建设活动。因地制宜建设机关法治长廊、工商所法治板报等法治文化阵地，推动分局注册大厅、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大厅、各工商所登记办照窗口等为民服务窗口的法治文化建设，以法治文化为引领，深化“法律六进”活动，推进

“法律六进”活动增强文化底蕴。

2. 依托现代新兴媒体开展法治文化活动，利用电视、电脑、手机屏幕，地铁和公交移动显示屏、公共场所LED显示屏、楼宇显示屏等，宣传法律知识，播放普法宣传标语。利用各类网络媒体和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播放学习宣传法律知识的微视频、短片、公益广告等，支持打造“金水普法”微信公众平台建设。

（四）落实“七五”普法规划

1. 按照全区“七五”普法规划，结合单位实际制定本单位、“七五”普法方案、做好动员部署，有活动内容、有普法成效、有总结上报。做好各项规范化建设，加强普法宣传栏、宣传手册等普法宣传设施建设各种档案资料规范化。

2. 推动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贯彻落实市依法治市办《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文件精神，在做好本部门本系统内普法的同时，结合行业特点和特定群体的法律需求，积极向社会开展普法，努力构建社会大普法格局。在执法办案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使行政执法、纠纷调解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宣传法律、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

工作是我分局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要高度重视新形势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精心安排部署。要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既有统一领导，又有分工负责，各科室、所结合各自业务领域和特点，协同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形成各业务条线宣传合力，形成规模，形成影响。

（二）联系实际，务求实效。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注重在服务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消费者的过程中进行宣传教育，扎实开展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吸引大众广泛参与。要提高法治依法治理工作实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止形式主义。

（三）注重总结，及时上报。在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期间，注意收集相关图片、影像等资料和信息的及时报送，做到活动文件资料齐全、管理规范有序。及时总结和通报宣传教育开展情况，发现和推广好的经验做法，推动活动不断深入开展，并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金水区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